

深圳市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礼华粤”）接受深圳市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审计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安礼会审字（2026）第 021100022 号）。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就上述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相关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拜特科技 2025 年发生净亏损 60,008,843.52 元，年末净资产为-55,495,305.87 元。该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拜特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审计意见中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公告编号：2026-018

深圳市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年3月31日